

**黑龙江省鹤岗市人民检  
察院  
2019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鹤岗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2019 年部门预算 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2019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鹤岗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依法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二)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省人民检察院的统一部署和确定的检察工作方针、任务、领导市、县、区人民检察院的工作。

(三)对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

(四)对全市重大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五)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的工作。

(六)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的工作。

(七)对市、县（区）两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抗诉。

(八)对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九)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自首，并领导全市检察机关的举报工作。

(十)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和物证检验、鉴

定、复核工作。

(十一) 对于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制定全市有关检察工作的规定、办法和实施细则。

(十二) 负责全市检察机关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领导市、县（区）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和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

(十三) 协同县、区党委管理区、区人民检察院的领导班子建设。提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县、区检察长；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十四) 组织指导全市检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十五) 组织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对外交流；按照省院的规定，开展有关国际司法协助及涉外案件的协查工作。

(十六) 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财务、计划装备工作。

(十七) 负责其它应当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十八) 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中发现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的犯罪进行立案侦查。

## 二、部门机构设置

黑龙江省鹤岗市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是包括黑龙江省鹤岗市人民检察院本部以及下属六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7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黑龙江省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2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3	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4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5	鹤岗市兴安区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6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7	鹤岗市兴山区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黑龙江省鹤岗市、区两级人民检察院部门总编制人数 237 人，在职实有人数 275 人，其中：行政编制 275 人；退休人员 97 人。与 2018 年对比，退休人员增加 3 人。

##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

### 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 1: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安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科目	预算数	经济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5,931.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2,920.20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1.99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2.19
四、财政专户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4,651.85	四、其他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59.56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债务还本支出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99	八、资本性支出	197.3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8.91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对企业补助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二、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预备费及预留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其他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5.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5,931.31	支出总计	5,931.31	支出总计	5,931.31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附表2:

###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安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财政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自有资金
**	**	1	2	3	4	5	6	7
	合计	5,931.31	5,931.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51.85	4,651.85					
20404	检察	4,651.85	4,651.85					
2040401	行政运行(检察)	3,368.71	3,368.7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	1,283.14	1,28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99	75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4.99	754.99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54.99	754.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8.91	208.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8.91	208.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8.91	208.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5.56	315.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5.56	315.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56	315.56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附表3:

####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安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1	2	3	4	5	6
	合计	5,931.31	4,623.97	1,307.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51.85	3,344.51	1,307.34			
20404	检察	4,651.85	3,344.51	1,307.34			
2040401	行政运行(检察)	3,368.71	3,344.51	24.2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	1,283.14		1,28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99	75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4.99	754.99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54.99	754.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8.91	208.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8.91	208.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8.91	208.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5.56	315.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5.56	315.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56	315.56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4: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安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5,931.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4,651.85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9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8.9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5.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5,931.31	支 出 总 计	5,931.31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安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合计	5,931.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51.85
20404	检察	4,651.85
2040401	行政运行（检察）	3,368.7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	1,28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4.99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54.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8.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8.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8.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5.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5.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56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法院  
 检察院 和 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安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  
 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5931.31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996.43
	津贴补贴	1238.50
	年终一次性奖金	203.68
	公务员奖励	6.04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159.99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315.56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75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23.55
	手续费	0.42
	水费	3.52
	电费	22.35
	电梯电费	5.00
	邮寄费	1.48
	电话通讯费	8.60
	办公用房取暖费	25.38
	专用房屋取暖费	8.10
	物业管理费	6.17
	国内差旅费	30.52
	一般维修费	5.11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2.60
	培训费	34.91
	劳务费	9.65
	工会经费	46.55
	福利费	1.6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7.20
	其他交通费用	239.71
	预留机动经费	4.95
	空余奖励经费	0.39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10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4.00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3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12.91
	退休费	737.88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1.36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48.92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93	
项目支出	—	1307.34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 朝岗市人民检察院 和 朝岗市向阳区人民检察院 和 朝岗市工农区人民法院 和 朝岗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朝岗市兴安区人民检察院 和 朝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朝岗市兴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计	5,931.3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贴	2,444.65
	社会保障缴费	159.99
	住房公积金	315.56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75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1,213.94
	会议费	
	培训费	40.71
	专用材料购置费	0.27
	委托业务费	104.21
	公务接待费	1.30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1.39
	维修(护)费	202.0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4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购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14.06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133.31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购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50.28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750.7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补齐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安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9: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安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年终一次性奖金	
	公务员奖励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电梯电费	
	邮寄费	
	电话通讯费	
	办公用品取暖费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国内差旅费	
	一般维修费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培训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预留机动经费	
	空勤奖励经费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经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保险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1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 朝阳市人民检察院 和 朝阳市人民检察院 和 朝阳市向阳区人民检察院  
和 朝阳市工农区人民法院 和 朝阳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朝阳市兴安区人  
民检察院 和 朝阳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朝阳市兴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按级科目 **	款级科目 **	预算数 1
	合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险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购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购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附表11: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向阳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安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和 鹤岗市兴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安排数	备注
合计	176.75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接待费	1.3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75.45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1.39	
公务用车购置	14.06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表 1:

### 2019年度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部门: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公用经费不足1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529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		
实施单位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联系人	付饶		
主管部门联系人办公电话	0451-87586611		主管部门联系人手机	18686710988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105.00				
	1.一般公共预算:	105.00				
	2.政府性基金:	0.00				
	3.其他资金:	0.00				
设立的背景和依据	补充办公经费不足, 以便于检察工作开展					
管理制度、办法及相关部门职责	采用行政单位资金管理制度, 检察系统将严格遵守国家差旅费标准。					
近年资金安排额度、使用方向和成效	资金安排总额度105万元, 主要用于公用经费支出, 保障单位基本支出,					
本年度资金分配计划	办公费48万元 差旅费40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总目标为保障单位办公用品经费, 保障干警出差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1	办公用品购买次数	≥5	
			数量指标2	出差次数	≥20	
			数量指标3			
			数量指标4			
			数量指标5			
			数量指标6			
			数量指标7			
			数量指标8			
			数量指标9			
			数量指标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1	办公用品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2			
			质量指标3			
			质量指标4			
			质量指标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1	零星购买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2			
			时效指标3			
			时效指标4			
			时效指标5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1	项目预算控制数	≤95万元	
			成本指标2			
			成本指标3			
			成本指标4			
			成本指标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1	经济损失	有效挽回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1	资源安全	有效保障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1	办公条件	有效改善		
		环境效益指标2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1	使用年限	≥1年		
		可持续发展指标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1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2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填表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绩效表 2:

## 2019年度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部门: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公用经费不足2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529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		
实施单位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联系人	付饶		
主管部门联系人 人办公电话	0451-87586611		主管部门联系人 手机	18686710988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90.00				
	1. 一般公共预算:	90.00				
	2. 政府性基金:	0.00				
	3. 其他资金:	0.00				
设立的背景和 依据	补充公用经费不足, 维持单位正常经费支出					
管理制度、办 法及相关部门 职责	按照2019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资金限额标准的通知, 保障单位印刷费用支出, 一般维修费支出					
近年资金安排 额度、使用方 向和成效	资金安排总额度90万元, 主要用于办公印刷品, 楼房日常维修等,					
本年度资金分 配计划	印刷费13万元, 一般维修费50万元, 租赁费10万元, 宣传费5万元, 委托业务费12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顺利完成政府采购手续, 完成办公楼房日常维修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1	印刷品数量	≥1万
				数量指标2	楼房日常维修数量	≥5
				数量指标3		
				数量指标4		
				数量指标5		
				数量指标6		
				数量指标7		
				数量指标8		
				数量指标9		
		数量指标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1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质量指标2		
				质量指标3		
				质量指标4		
				质量指标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1	维修工作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2			
			时效指标3			
			时效指标4			
			时效指标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1	项目预算控制数	≤90万元	
			成本指标2			
			成本指标3			
			成本指标4			
			成本指标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1	经济损失	有效挽回		
		经济效益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1	资源安全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1	办公条件	有效改善		
环境效益指标2	环境效益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1	维修后使用年限	≥1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1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2					
需要说明的其他 问题:						

填表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绩效表 3:

### 2019年度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部门: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资金名称	专案装备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529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		
实施单位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联系人	付饶		
主管部门联系人 人办公电话	0451-87586611		主管部门联系人 手机	18686710988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56.70				
	1.一般公共预算:	56.70				
	2.政府性基金:	0.00				
	3.其他资金:	0.00				
设立的背景和 依据	在司法改革的大背景下,有上级部门通知,需建立检察工作网。					
管理制度、办 法及相关部门 职责	1、高检院、省院下发文件,关于12309检务服务中心的文件。					
近年资金安排 额度、使用方 向和成效	资金安排总额度56.7万元,使用方向为检察工作网,成效是使检察工作更加顺利开展。					
本年度资金分 配计划	1、新增办公设备21.78万元 信息网络及软件,主要有日志收集与分析系统,安全审计系统,终端安全管理软件26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总目标为年度顺利购买设备,建成检察工作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1	购买设备数量	≥1套	
			数量指标2			
			数量指标3			
			数量指标4			
			数量指标5			
			数量指标6			
			数量指标7			
			数量指标8			
			数量指标9			
			数量指标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1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质量指标2			
			质量指标3			
			质量指标4			
			质量指标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1	安装工作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前	
			时效指标2			
			时效指标3			
			时效指标4			
			时效指标5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1	项目预算控制数	≤56.7万元	
			成本指标2			
			成本指标3			
			成本指标4			
			成本指标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1	经济缺失	有效挽回	
			经济效益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1	资源安全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1	办公条件	有效改善		
		环境效益指标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1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6年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1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2				
需要说明的其他 问题:						

填表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绩效表 4:

2019年度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部门: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零星办公设备购置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新增项目		
主管部门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529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		
实施单位	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联系人	付强		
主管部门联系人 人办公电话	0451-87586611		主管部门联系人 手机	18686710988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54.00				
	1.一般公共预算:	54.00				
	2.政府性基金:	0.00				
	3.其他资金:	0.00				
设立的背景和 依据	补充办公设备购置费用,需要购买保密设备					
管理制度、办 法及相关部门 职责	根据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下发的通知,需购置保密设备,相关部门使用此设备做好检察系统的保密工作					
近年资金安排 额度、使用方 向和成效	资金总额度54万元,保障网络环境。					
本年度资金分 配计划	保密设备51.2万元 网络密码安全防护机柜2.8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加强检察专网的安全保密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1	购买设备数量	≥1套
				数量指标2		
				数量指标3		
				数量指标4		
				数量指标5		
				数量指标6		
				数量指标7		
				数量指标8		
				数量指标9		
				数量指标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1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质量指标2		
				质量指标3		
				质量指标4		
				质量指标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1	安装工作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前
				时效指标2		
				时效指标3		
				时效指标4		
				时效指标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1	项目预算控制数	≤54万元
				成本指标2		
				成本指标3		
				成本指标4		
				成本指标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1	经济流失	有效挽回		
	经济效益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1	资源安全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1	办公条件	有效改善		
		环境效益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1	可使用年限	≥1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1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2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填表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绩效表 5:

2019年度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铜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资金类型(项目或专项)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公用经费不足	
财政部门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延续或新增)	新增项目	
主管部门	铜岗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929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31	
实施单位	铜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联系人	张玉馨	
主管部门联系人办公电话	0451-87586011		主管部门联系人手机	19904080133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79.13			
	1. 一般公共预算:	79.13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设立的背景和依据	我院今年与物业公司签订了物业管理合同,包括综合管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管理制度、办法及相关部门职责	按照上级部门及本单位相应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规定。				
近年资金安排额度、使用方向和成效	主要用于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2019年共40.31万元,每个月见票及票给物业管理公司转账。				
本年度资金分配计划	每月收到发票向物业管理公司转账。				
年度总体目标	使我院物业管理方面有序进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1	物业管理费	≥1
			数量指标2		
			.....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1	支付额度执行率	≥90%
			质量指标2		
			.....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1	支付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31日之前
			时效指标2		
		.....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1	预算项目控制数	≤40.31
	成本指标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1	经济损失	有效挽回
			经济效益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1	资产安全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1	办公环境	有效改善
			环境效益指标2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1	监察工作正常进行	≥1
可持续发展指标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1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2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填表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绩效表 6:

2019年度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铜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资金类型(项目或专项)	专项资金	资金名称	专案业务费1		
财政部门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延续或新增)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铜岗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529		
项目起始时间	2019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1231		
实施单位	铜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联系人	张玉雷		
主管部门联系人办公电话	0451-87580611	主管部门联系人手机	13904080133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30.09			
	1. 一般公共预算:	30.09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设立的背景和依据	为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 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 我单位将以办案业务经费作为资金保障。				
管理制度、办法及相关部门职责	按照上级部门及本单位相应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和资金管理规范。				
近年资金安排额度、使用方向和成效	主要用于保障日常办案业务工作进行, 保障办案工作正常进行。 资金额度: 2019年30.09万元。				
本年度资金分配计划	额度: 30.09万元, 其中: 办公费: 3万元 印刷费: 2万元 委托业务费: 8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万元 一般维修费: 2.39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万元 电话通讯费: 0.3万元 国内差旅费: 3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满足单位办案工作需要。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1	办案经费	8
			数量指标2		
			.....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1	支付额度执行率	≥80%
			质量指标2		
			.....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1	支付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31日之前
			时效指标2		
			.....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1	预算项目控制数	≤30.09	
		成本指标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1	经济损失	有效挽回
			经济效益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1	资产安全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1	办公环境	有效改善
环境效益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1	检察工作正常进行	≥1	
	可持续影响指标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1	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满意度指标2				
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填报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鹤岗市人民检察院 2019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19 年，黑龙江省鹤岗市、区两级人民检察院收支总预算 5931.3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03.2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黑龙江省鹤岗市、区两级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19 年，黑龙江省鹤岗市、区二级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 5931.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31.31 万元，占 100%。

####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19 年，黑龙江省鹤岗市、区二级人民检察院支出预算 5931.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23.97 万元，占 78%；项目支出 1307.34 万元，占 22%。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19 年，黑龙江省鹤岗市、区二级人民检察院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931.3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5931.3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安全支出 4651.85 万元；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预算 754.9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208.91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315.56 万元。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1、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4651.8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1.89 万元，增长 0.5%。

2、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754.9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4.15 万元，增长 10.6%。

3、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208.9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1.95 万元，增长 0.6%。

4、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5.5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5.63 万元，增长 5%。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2019 年，黑龙江省鹤岗市、区二级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931.3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170.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996.43 万元、津贴补贴 1238.5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203.68 万元、公务员奖励 6.04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 159.99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5.5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75 万元。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607.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3.55 万元、手续费 0.42 万元、水费 3.52 万元、电费 22.35 万元、电梯电费 5 万元、邮电费 10.08 万元、房屋

取暖费 33.48 万元、物业管理费 6.17 万元、国内差旅费 30.52 万元、维修费 7.71 万元、培训费 34.91 万元、劳务费 9.65 万元、工会经费 46.55 万元、福利费 1.6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7.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39.71 万元、预留机动经费 4.95 万元、空编奖励经费 0.39 万元。离退休公用支出 4.2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人员特需费 0.1 万元、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1 万元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4 万元。职工体检费支出 3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11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支出 12.91 万元、退休费支出 737.88 万元、遗属生活补助 1.36 万元、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48.9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93 万元。项目支出 1307.34 万元。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2019 年，黑龙江省鹤岗市、区二级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31.31 万元，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170.95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津补贴 2444.65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159.99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5.6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75 万元；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1751.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 1213.94 万元、培训费 40.71 万元、专用材料购置费 0.27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4.2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1.39 万元、维修（护）费 202.0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28.14 万元；机关资本性（一）支出 197.37 万元，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购置 14.06 万元、设备购置 183.3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11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救助 50.28 万元，离退休费 750.7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3 万元。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19 年，黑龙江省鹤岗市、区二级人民检察院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76.7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75.4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79.87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447.71 万元，比上

年增加 132.86 万元，增长 42.2%。主要原因是：聘用制临时人员经费由劳务费变更为物业管理费。其中：专用水费 12.04 万元，专用电费 48.37 万元，专用房屋取暖费 121.15 万元，物业管理费 266.15 万元。

###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黑龙江省鹤岗市、区二级人民检察院采购预算总额8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46万元。

###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末，黑龙江省鹤岗市、区二级人民检察院共有国有资产11216.66万元。

一是房屋共22070.57平方米，账面价值4547.33万元,其中：办公用房18180.28平方米，账面价值3993.63万元；业务用房1374.42平方米，账面价值169.77万元；其他用房2515.87平方米，账面价值3383.93万元。

二是车辆38台，账面价值957.49万元，其中：厅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台，账面价值0万元；一般公务用车0台，账面价值0万元；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4台，账面价值468.06万元；特种专业技术用车9台，账面价值263.73万元；其他车辆5台，账面价值225.69万元。

三是单位账面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7台，账面价值488.39万元，其中：单位账面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1台，账面价值194.81万元。

四是其他资产账面价值5223.45万元。

## 十五、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根据有关规定，2019年黑龙江省鹤岗市、区二级人民检察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6个，涉及预算金额415.52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主要对收入项目、支出项目、支出科目、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目标进行解释说明，收入和支出项目按公开当年部门预算编制手册中定义进行解释，科目名称按公开当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定义进行解释。

其中：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按照政策规定标准核定的用于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离退休公用支出：按照政策规定标准核定的离退休人员特别补助费和活动费。

职工体检费支出：反映单位支付的职工体检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旅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和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中央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绩效评价的过程就是将员工的收集工作绩效同要求其达到的工作绩效标准进行比对的过程。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